

长沙市望城区市容环境卫生维护中心文件

望环卫发〔2024〕4号

长沙市望城区市容环境卫生维护中心 关于吸取南京雨花台明尚西苑“2·23”火灾 事故教训深入开展电动自行车违规停放充电 隐患排查整治专项行动的通知

各社会化承包公司：

为深刻吸取南京雨花台明尚西苑“2·23”火灾事故教训，根据市、区安委会主要领导要求，全力防范和化解电动自行车违规停放带来的各类风险隐患，现将长安办发〔2024〕4号《长沙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吸取南京雨花台明尚西苑“2·23”火灾事故教训深入开展电动自行车违规停放充电隐患排查整治专项行动的通知》和望安办发〔2024〕3号《长沙市望城区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吸取南京雨花台明尚西苑“2·23”火灾事故教训深入开展电动自行车违规停放充电隐患排查整治专项行动的通知》转发给你们，并结合环卫工作实际，提出以下工作要求：

一、精心部署，落实企业主体责任。各社会化承包公司要深刻认识开展电动自行车违规停放充电隐患排查整治专项行动的重要性、紧迫性，企业主要负责人要亲自动员部署，认真研判当前消防安全形势，坚持问题导向、目标导向和结果导向，深化源头治理、系统治理和综合治理，根据实际情况制定工作计划，细化工作措施，狠抓责任落实，全面开展电动自行车违规停放充电隐患排查整治专项行动，坚决杜绝因电动自行车引发的亡人火灾事故发生。

二、吸取教训，迅速开展排查整治。各社会化承包公司要深刻吸取事故教训，举一反三，以公司为单位，结合正在开展的全区消防安全集中除患攻坚大整治“六个一”行动，迅速组织开展电动自行车违规停放充电隐患排查整治专项行动。各项目公司对责任区域内电动自行车实行消防安全管理责任，明确企业主要负责人是消防安全第一责任人，要全面排查在建筑物的疏散通道、安全出口、首层门厅、楼梯间等室内公共区域（含架空层）和消防车通道及可燃物附近停放电动自行车的行为；排查违反用电安全要求私拉乱接电线为电动自行车充电的行为；劝阻和制止项目部、公共站厕、雷锋驿站、环卫休息室等位置“进楼入户”、“人车同屋”、“飞线充电”等突出问题。

三、宣教培训，提升应急处置能力。各社会化承包公司要广泛宣传发动，营造浓厚氛围，充分利用多媒体、横幅标语、海报墙报、发放宣传资料等方式，全方位、多角度开展电动自行车安

全停放、充电知识宣传。定期开展安全知识宣教培训，学习《防范电动自行车棚火灾事故七项措施（试行）》和《电动自行车安全管理“七个严禁”》，大力开展电动自行车警示教育，集中组织观看电动自行车火灾警示教育宣传片，深入了解电动自行车火灾危害、成因及存放、充电要求。要制定和完善应急预案，并组织应急救援演练，增强安全防范意识和逃生自救能力。

四、督导检查，坚决遏制安全事故。环卫中心将电动自行车违规停放充电隐患排查整治专项行动纳入城市运行安全常态隐患排查整机制，与消防安全领域的查整工作一并推进，加大对电动自行车违规停放、充电行为的督查检查力度，对发现电动自行车违规停放、充电，占用、堵塞疏散通道、安全出口的，立即下达整改通知书，并依据《环卫安全生产考核细则》进行扣分扣款。对在建筑公共门厅、疏散走道、楼梯间、安全出口停放电动自行车或者为电动自行车充电，拒不改正的单位和个人进行约谈或通报，对发生电动自行车火灾事故的，依法追究事故单位和人员责任。

附件：

- 1.《长沙市望城区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关于深刻吸取南京雨花台明尚西苑“2·23”火灾事故教训深入开展电动自行车违规停放充电隐患排查整治专项行动的通知》

2.《长沙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吸取南京雨花台明西苑“2·23”火灾事故教训深入开展电动自行车违规停放充电隐患排查整治专项行动的通知》

长沙市望城区市容环境卫生维护中心

2024年3月6日

